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2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董事共9人，参加本次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陆小红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发挥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的作用，匹配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最高总额度合计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第四届监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使用最高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决议的有效期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发挥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的作用，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现金管理的额度与期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总额度合计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

（三）现金管理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以上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的理财产品。

（四）资金来源及实施方式

用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关联关系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投入资金，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存在市场波动、政策变化等原因导致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可能导致的相关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相关部门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同时，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2、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现金管理业务，确保相关事宜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公司应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及经营资金需求、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匹配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资金使用计划，最大限度地发挥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的作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授权时间内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3月11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于2025年3月1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星期二）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其中：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有表决权股份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6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3月6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议案》	√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提案1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3月1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在2025年3月10日下午15:30点前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陈伟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898-66802555

电子邮箱：zhengquan@drinda.com.cn

联系地址：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海口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

邮政编码：570216

6、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865”，投票简称为“钧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本次股东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100，提案编码1.00代表提案一，提案编码2.00代表提案二，依此类推。

（2）本次股东会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提案出现总议案与分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3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　　现持有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达股份”）股份　　股，占钧达股份股本总额的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5年3月11日召开的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代为行使会议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次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表决事项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内容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进行投票，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事项明确表决意见，被委托人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请明确：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2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监事共3人，参加本次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忍妹女士召集及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授权时间内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5-003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业绩预告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5】0127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会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监管工作函》提出的问题逐项进行了分析及核实，具体回复和说明内容如下：

问题一：公告显示，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2024年度净利润相较2023年度8,339万元的亏损额，实现扭亏为盈，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10,449万元至11,339万元。公司称2024年盈利的主要原因包括营收结构的变化和成本费用的下降。请公司补充披露：结合所处行业和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公司营收结构及同环比变动、毛利率、成本费用变化情况等，定量分析2024年营业收入规模保持稳定的情况下，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化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2024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化较大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营收结构及毛利率变化的影响

（1）近两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4年		2023年		变动百分点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态建设	6,016.08	53.35%	7,582.11	60.17%	-6.82
文旅运营	4,972.96	44.10%	4,656.18	36.95%	7.15
其他	287.89	2.55%	362.01	2.87%	-0.32
小计	11,276.93	100.00%	12,600.30	100.00%	

公司2024年主营业务收入中生态建设业务由2023年的60.17%下降至53.35%，下降6.82个百分点；文旅运营业务由2023年的36.95%增加至44.10%，增长7.15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情况如下：

业务类别	2024年	变动百分点	2023年	变动百分点	2022年
生态建设	25.30%	44.21	-18.91%	-36.97	18.06%
文旅运营	47.48%	4.25	43.24%	-3.99	47.22%
其他	-2.24%	70.29	-72.53%	-50.99	-21.54%
小计	34.38%	31.86	2.51%	-19.36	21.87%

公司2023年生态建设业务由于部分项目结算或财评不及预期，减少当年收入2,034.40万元，导致当年毛利率为负，主要为泰和县马市生态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建设项目、乾鸣国际信息产业园（一期）建设工程（第四标段）、黄山月潭湖缓冲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EPC项目。

公司近三年主要项目的收入、成本确认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宿豫区2022年景观绿化提升一期工程	3,712.69	2,933.19	1,804.73	1,425.82	161.89	127.90
长龙山抽水蓄能电站绿化工程二期	2,198.95	1,935.09	1,597.81	1,406.08	1,322.81	1,164.08
沛县湖西农场韩楼综合体二期项目	878.72	873.41	10.39	124.35	-	111.09
沛县湖西田园综合体EPC项目	1,059.26	84.68	-555.98	-	-	-121.72
南京2019G54项目景观工程	512.43	511.33	176.56	136.32	-	102.58
宿迁通湖大道提升改造工程配套绿化项目	520.43	367.41	105.94	40.00	-	28.15
高淳东坝镇特色田园乡村建设EPC总承包	884.19	313.52	-82.56	243.51	19.40	-116.90
黄山月潭湖缓冲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EPC项目	1,412.27	1,012.60	-174.61	199.44	-	-33.62
邵牛山宕口修复二期景观绿化工程一标段	832.07	830.14	-	-0.14	-	26.43
顺堤河景观绿化项目	816.32	710.19	-	29.15	-	12.76
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扩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1,462.07	-296.16	-	-215.52	-	-22.10
麒麟塘公园及国贸大道两侧景观工程二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987.32	750.01	598.91	454.95	1,072.12	931.22
宜城市体育中心体育公园提升工程EPC项目	1,367.50	1,072.39	-	49.38		9.61
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	-	457.34	1,521.69	133.00	-	142.40
上海山军事研学基地及配套基础设施工程EPC0项目	-	-	2,669.64	2,285.66	1,468.48	1,232.74
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公园广场—古城墙遗址公园二期、三期景观工程	56.45	44.99	1,487.88	481.50	-	140.59
邵牛山山体公园工程二标段	122.02	104.09	643.42	471.66	-	-3.09
泰和县马市生态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建设项目-入口服务区工程	355.50	1,972.70	-1,673.82	319.50	451.14	194.05
环湖大道景观提升工程（罗曼园至上相湾段）总承包（EPC）项目	-	163.62	-	-25.66	535.59	27.94
小计	17,178.18	13,840.54	8,129.99	7,558.97	5,031.43	3,954.13

公司近三年主要项目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9.43%、7.02%、21.41%，部分项目收入成本的波动主要系审计调整、财评等因素导致收入波动，以及成本结算和延期移交导致成本波动。

2024年公司项目大部分进入审计阶段，对上下游客户的结算工作推进较好，对下游客户项目结算情况总体调增；同时与上游供应商的结算，亦取得了一定的结算成效，生态建设业务盈利能力较2023年度提升，毛利率恢复合理水平。

同时，毛利率较高的文旅运营业务占比增大，导致利润进一步增加。

综上，公司2024年因营收结构变化及成本下降毛利率提升因素，预计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营业务利润约3500万元。

（3）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近年来部分行业可比公司拓展了生态建设业务以外的主营业务，营收结构发生了较大变动。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接近的行业可比公司营收结构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营收结构	营收占比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岭南股份	分类1	55.17%	48.76%	6.40	2.57%	-16.84%
	分类2	40.92%	47.78%	-6.86	5.74%	-9.37%
	其他	3.91%	3.46%	0.45	-39.86%	-48.83%
	小计	100.00%	100.00%	-	2.21%	-14.38%
冠中生态	分类1	31.61%	45.24%	-13.62	37.38%	23.92%
	分类2	43.84%	28.38%	15.47	23.36%	29.01%
	其他	24.54%	26.39%	-1.84	41.33%	32.65%
	小计	100.00%	100.00%	-	32.20%	27.67%
棕榈股份	分类1	95.56%	93.84%	1.72	9.57%	6.56%
	其他	4.44%	6.16%	-1.72	21.09%	10.01%
	小计	100.00%	100.00%	-	10.08%	6.77%
东珠生态	分类1	15.88%	55.00%	-39.12	16.99%	26.69%
	分类2	84.12%	45.00%	39.12	26.24%	18.43%
	小计	100.00%	100.00%	-	24.77%	22.97%
普邦股份	分类1	99.42%	98.27%	1.15	9.26%	7.99%
	其他	0.58%	1.73%	-1.15	37.37%	2.50%
	小计	100.00%	100.00%	-	9.42%	7.89%
节能铁汉	分类1	48.81%	53.26%	-4.45	-27.53%	7.65%
	分类2	43.11%	41.49%	1.62	-36.44%	3.97%
	其他	8.08%	5.25%	2.83	-1.51%	25.20%
	小计	100.00%	100.00%	-	-29.27%	7.04%
ST花王	分类1	45.13%	65.26%	-20.13	34.66%	38.69%
	分类2	52.17%	34.74%	17.43	12.64%	12.60%
	其他	2.70%		2.70	76.00%	
	小计	100.00%	100.00%	-	24.29%	29.63%
诚邦股份	分类1	86.97%	93.06%	-6.08	2.54%	9.99%
	其他	13.03%	6.94%	6.08	12.73%	-2.37%
	小计	100.00%	100.00%	-	3.87%	9.13%
文科股份	分类1	94.50%	99.16%	-4.66	17.88%	22.69%
	其他	5.50%	0.84%	4.66	20.81%	-24.70%
	小计	100.00%	100.00%	-	18.04%	22.29%
绿茵生态	分类1	59.33%	79.09%	-19.76	42.77%	44.40%
	分类2	36.55%	19.52%	17.03	34.79%	36.69%
	其他	4.13%	1.39%	2.73	13.32%	4.60%
	小计	100.00%	100.00%	-	38.64%	42.34%

说明：鉴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4年年报尚未披露，选取了2023年、2022年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同时由于各公司营收分类标准不一致，上表选取营收占比30%以上的分类，占比低于30%的统一归入“其他”类。

上表中岭南股份、冠中生态、棕榈股份、东珠生态、普邦股份5家可比公司，2023年综合毛利率较2022年增长，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提升；节能铁汉、ST花王、诚邦股份、文科股份、绿茵生态5家公司，2023年综合毛利率较2022年下降，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有所降低。

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可见因主营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化，叠加对应毛利率的变动，导致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有所提升或下降，对当年的盈利产生较大影响。公司2024年因营收结构变化，同时成本下降毛利率提升，导致公司利润增加。

2、费用下降的影响

2024年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人员进行了优化，同时公司进一步强化管理，严格控制各项运营成本支出，研发投入减少，相关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具体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增减额	增减率
销售费用	302.10	364.69	-62.58	-17.16%
管理费用	4,363.46	6,041.27	-1,677.81	-27.77%
研发费用	158.81	511.44	-352.63	-68.95%
小计	4,824.37	6,917.40	-2,093.02	-30.26%

单位：万元

2024年公司三项费用较2023年同期减少2,093.02万元，下降30.26%，取得了较好的管理效益。

其中：2024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大，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比上年同期减少约230万元；2024年公司业务拓展较少，相关的咨询中介及招投标费用、差旅费、会议招待费等合计比上年同期减少约430万元；公司办公场地调整，相关房租物业费用、折旧及摊销等较上年同期减少约220万元；其他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约800万元，主要系2023年公司对长势不佳、难以对外销售的苗木进行了集中清理，以及为推进项目结算产生的工程鉴定费等。

2024年短期借款较2023年同期大幅下降，2024年公司全额归还了短期借款，短期借款利息支出由2023年的680万元下降至220万元。

3、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202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下滑幅度较大，基于谨慎性考虑，将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予以转回，增加了当年的所得税费用。预计2024年度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将减少约1800万元。

4、信用减值损失的影响

2023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约3400万元，2024年度因项目工程款回收冲回原计提的坏账，预计信用减值损失约-2000万元，预计对利润影响较上年同期将增加约5400万元。

综上，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2024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化合理。

【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会计师履行如下核查程序：

（1）测试与工程承包合同预算编制和收入确认、成本归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复核重大工程承包合同的本期完成工程量以及其相应的产值，抽样匹配其对应的成本发生情况。检查工程成本发生的合同、发票、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其完成产值的合理性；

（3）重新计算工程承包合同履约进度，以验证其准确性；

（4）选取重要工程项目，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工程承包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查看项目现场，对工程建设方进行访谈，评价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

（5）向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确认施工合同的主要条款、完工进度、本期工程量产值、累计工程量产值、累计工程结算金额以及累计工程回款金额的准确性；

（6）了解近两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情况、各类别主营业务收入的毛利率情况，以及近三年公司主要工程项目收入、成本的确认情况，分析毛利率变动的原因以及对当年盈利的影响；

（7）了解近两年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接近的行业可比公司营收结构及毛利率情况，分析公司营收和毛利率变化的合理性以及对当年盈利的影响；

（8）了解近两年公司各项费用、所得税、信用减值损失的情况，分析对当年盈利的影响；

（9）对费用进行分析：（1）计算分析费用中各项目发生额及占费用总额的比率，将本期、上期费用各主要明细项目作比较分析，判断其变动的合理性；（2）选择重要或异常的费用，检查费用的开支标准是否符合有关规定，计算是否正确，原始凭证是否合法，会计处理是否正确；（3）实施截止性测试，若存在异常迹象，考虑是否有必要追加审计程序，对于重大跨期项目，应作必要调整。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基于已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上述事项的回复与我们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由于审计工作仍在执行过程中，分析程序、函证等实质性审计程序尚未执行完成，仍待进一步获取充分的证据。具体审计意见以会计师出具的年报审计报告为准。

问题二：公告显示，公司本年度的所因还包括款项回收情况改善带来的信用减值转回。截至2024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合计6.0亿元，占流动资产的55.71%，占比较高。请公司补充披露：（1）按账龄列示近两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具体情况，包括账面余额、减值准备金额和比例、当期减值计提或转回金额等，并结合行业、上下游情况，说明2024年回款改善、减值准备金额转回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比例和金额确认等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是否存在应单项计提却未单项计提的情况，如有，请说明原因；（2）按业务类别分类列示近两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主要明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前十大对手方名称及关联关系、成立时间、合作年限、交易背景、账面余额、减值准备金额、当期减值计提或转回金额、账龄、建设进度和结算进度、合同约定的回款安排，以及是否存在逾期建设或回款等情形，并结合对手方资信情况、履约能力、公司期末及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坏账计提是否充分、谨慎。

【回复】

（1）按账龄列示近两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具体情况，包括账面余额、减值准备金额和比例、当期减值计提或转回金额等，并结合行业、上下游情况，说明2024年回款改善、减值准备金额转回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比例和金额确认等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是否存在应单项计提却未单项计提的情况，如有，请说明原因。

1、应收账款情况

（1）公司对应收账款减值计提方法、比例、金额确认情况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公司按账款发生日至报表日期间计算账龄，按账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20%
三至四年	30%
四至五年	50%
五年以上	100%

（2）近两年公司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末			2024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46.63	1,346.63	100.00%	1,346.63	1,346.6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384.05	10,567.85	14.80%	50,210.03	8,559.84	17.05%
小计	72,730.68	11,914.48	16.38%	51,556.66	9,906.47	19.21%

公司结合客户及项目情况，经过测试，对应收国信（海南）龙沐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款项按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年末		计提比例	2024年末		计提比例	2024年减值计提或转回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金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金额		
一年以内	37,131.82	1,856.59	5%	6,300.94	315.05	5%	-1,541.54
一至二年	9,778.01	977.80	10%	27,023.54	2,702.35	10%	1,724.55
二至三年	12,584.40	2,516.88	20%	5,853.51	1,170.70	20%	-1,346.18
三至四年	6,641.10	1,992.33	30%	8,411.95	2,523.59	30%	531.26
四至五年	4,048.94	2,024.47	50%	1,543.88	771.94	50%	-1,252.53
五年以上	1,199.78	1,199.78	100%	1,076.22	1,076.22	100%	-123.56
合 计	71,384.05	10,567.85	15%	50,210.03	8,559.84	17%	-2,008.01

2024年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是业务款项回收较好所致，尤其是一年以内、二至三年、四至五年账龄的款项回收较好。

近两年公司持续强化项目结算审计，采取多种措施加大回款力度。2024年四季度，国务院印发了《关于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的意见》，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国务院关于提请审议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议案》，国家进一步对拖欠企业账款及推进化解地方债务作出系统部署，公司抓住机会，积极跟踪，工程项目回款取得了较好效果，部分坏账得以冲回，提升了公司经营效益。

主要包括：高淳东坝镇特色田园乡村建设EPC总承包项目，年初应收款余额5,068.80万元，2024年已全部收回；第二届保定市旅游产业发展大会满城区保涞线、京赞线沿途升级改造EPC项目，年初应收款余额为5,854.27万元，本年回款5,000.00万元；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公园广场—古城墙遗址公园二期、三期景观工程项目，年初应收款余额为4,491.10万元，本年回款3,850.66万元；中运河风光带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回款1,875.85万元；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回款1,446.56万元；江苏省湖西农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沛县湖西农场韩楼特色田园项目回款1,250万元。

公司客户基本为政府部门或政府投资平台，信用风险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同时公司近年来新拓展业务